

《角力记》校注

翁士勋

人民体育出版社



目 录

前言	1
《角力记》序	17
《角力记》目录	22
述旨	23
名目	29
考古	40
出处	92
杂说	98
附录一：《书角力记后》	110
附录二：试论我国古代角力的发展演变	113

前 言

《角力记》问世于公元九世纪后期，至今已有一千年了。它是我国现存最早的一部角力专著，也是我国体育史上最早的一部体育史论著。在这部著作中，有史、有论、又有生动的体育故事。它充分地显示出我国古代体育论著的独特风采和体育与文艺相结合的优良传统。

《角力记》的内容是相当丰富的。作者在这部著作中系统地论述了角力的形成、角力的名目和角力的发展过程。“圣人所不言”，他述之，表达了作者与世不同的观点，不以世俗为准绳，不以圣人之训为规矩。

—

角力如何形成，在我国古代典籍中没有论及，而较多的来自于神话传说。如：《述异记·卷上》说：“秦汉间说：蚩尤氏耳鬓如剑戟，头有角，与轩辕斗，以角抵人，人不能向。今冀州有乐名‘蚩尤戏’，其民两两三三，头戴牛角而相抵。汉造角抵戏，盖其遗制也。”这不足以说明角力的形成。《角力记》作者认为角力这项活动从

人类一开始就自然地随之而产生了。他从人体的生理性能的进化，从社会发展的趋势，从地理环境对人们性格体质的影响等方面来研究，这是比较可信的，也是比较客观的。

作者在本书“迷旨”一章中，论述了力与气的关系，指出力是气的表现。所谓“气”，古代很早就有人谈到了，通常是指一种极细微的物质，是构成世界万物的本原。《管子·枢言》说：“有气则生，无气则死，生者以其气。”《孟子·公孙丑下》说：“志壹则动气，气壹则动志也。”“夫志气之帅也，气体之充也。”许慎《说文解字》说：“勇，气也，古文勇从心。”段玉裁注云：“气，云气也，引申为人充体之气之称。力者，筋也。勇者，气也。气之所至，力亦至焉。心之所至，气乃至焉。”本书作者把气作为产生力量的动力，这种气不是来自外界，而是来自人体的本身，所以作者说：“夫有血气，必有斗心。”（见《角力记》，以下凡没注明出处的，均引自《角力记》）这就是角力产生的内因。

在原始社会中，人们为了生存，在与自然界、在人与人之间的斗争中，不自觉地产生了力的搏斗。随着社会的发展，在“食饱饮足”之后，“或以前肱为格斗”，这是人类有意识的初步演习。而这种演习，作者认为是出于“自然”，不是“因教训后能”。这种最原始的角力，作者说它只不过是象“鸡犬斗敌”而已，然而正是它萌发了角力这项活动。

角力的真正形成，还是从人们有意识地训练开始，

即后天的教导和训练。作者说：“人之教勇，无勇不至。”这正是作者所强调的外因。

原始角力是一种本能的简单的格击，而后来的角力是经过人为的训练，讲究技巧的相搏。社会的发展，人们才智的发达，促使角力有了发展变化，从简单动作的格击，发展到复杂手段的搏斗，从单纯的力气斗敌，发展到斗智决勇的较量。角力以工巧取胜，这是与原始时代的角力最根本的差别。

在角力产生过程中，作者始终注意到精神状态所起的作用，“天生万物含血啼息者，无不有喜怒之性”，这种感情直接影响了力的激发，反过来，角力又对人们的性格变化、身心健康起了巨大的促进：“夫角力者，宣勇气，量巧智也，然以决胜负，骋趯捷，使观之者远怯懦，成壮夫，已勇快也。使之斗敌，至敢死者。”正由于角力具有如此的社会意义，所以角力为人们所喜闻乐见，得到广泛的普及。

什么是角力？作者分析了先秦以来几个角力的典型实例，归纳出古今角力最基本的特征，认为：“竞力角技，则非喜非怒，此角力是两徒搏也”，“人彼此皆空相击，可云徒搏”。公子季友与莒挈相搏，开始时，双方赤手格斗，后来，公子季友被压在下面，处于不利的地位，经左右提醒，用刀把莒挈杀死了，这就不是角力了。作者给角力概括出来的定义就是立足于“竞力角技”与“徒搏”这两方面，为后世的相扑规定了基本的模式。

角力自秦演变为角抵戏之后，引起了训诂家的重视。

作者指出，应劭、文颖、颜师古等人对《汉书》中“角抵戏”的“角”字的释义“模糊不清”，认为“角”是比较、较量的意思，这是对的，不过，应劭的说法是追其源；文颖的说法是叙其流。

汉代的角抵戏，从秦发展而来，表演时，表演者全部上场，一对一进行表演，后来这种方式改变了。变成一对一对逐一出场表演，使表演者更能发挥精湛的技艺，使观看者更能细致地欣赏力士角力的巧妙。从集体一起表演到演变为各对逐一表演，这就使偏于观赏的角抵表演又沿着自己的路子向重于竞技的角力格斗方面发展。

角力的名称，不同的时代，不同的地区，也有不同。作者在本书“名目”一章中，列举了自先秦以来至五代各时期角力的名目：先秦称相搏，汉称角抵，魏晋唐宋称相扑。各地通行的叫法为角力。荆楚江南等地方言，有称相攢、相廝、相杈等等。

角力名目的变迁也正反映了角力的发展概况，说明了角力这一活动逐渐趋向完善和正规。

作者不是简单地罗列各种名目，而是通过对各种名目的搜集、分析，对定名、方式、规模、演变都作了认真的考察。通过对古代角力和民间角力的研究，给我们论述了我国古代角力几千年以来的发展形势。作者在这方面最可贵的是：

第一，用民俗学方面的观点，把角力的发展和人们的爱好、风俗的崇尚联系起来，指出它的传统性。尽管他也认为统治阶级的爱好对角力的提倡有一定的影响，

角力“随君主之所好，必逐处而出也，未必五陵、鄱阳”，但更重要的是，他举了许多民间角力的例子，强调了人民的爱好是使角力富有无限生命力，使角力得到健康而正常的发展的主要因素。

第二，作者以科学求实的态度研究了角力的产生和发展，从各个时期一些具体形象的实例出发，给角力作出了准确的定义，总结出我国古代角力的发展线索，借以推动角力的正规化发展。

我国古代角力的历史是很悠久的，在《角力记》中，我们可以看到我国古代角力发展大致经历了这么几个阶段：

第一，先秦时期角力的发展阶段。

先秦时期的角力是从原始时代的“以前肱格击”发展起来的。《谷梁传》、《左传》、《国语》等古代典籍中，称之为“相搏”、“搏”，或“戏”，讲的都是角力^①。角力在这时期处于蓬勃发展的阶段。《册府元龟·卷八百四十七》载：“春秋之际，以兵战为务，故以强有力闻于时者为多焉。”先秦时的角力作为军事的训练项目，由统治者直接提倡而流行。为了交流角力技艺，每年还举行“春秋角试”（见《管子·七法》）。这个时期的角力包含了拳勇和

①《左传·僖公二十八年》：“晋侯梦与楚子搏。”杜预注云：“搏，手搏。”《国语·晋语九》：“少室周为赵简子右，闻牛谈有力，请与之戏。”韦昭注云：“戏，角力也。”清·王引之《经义述闻·卷十七》说，《左传·僖公二十八年》：“请与君之士戏”的“戏”字是“角力”。俞樾《春在堂全书·儿笈录·卷四》说，“戏”的本义为“角力”。

技击等方面的内容。它们共同的特征，作者认为是“彼此皆空相击”，“取工巧钝拙，分其胜负。”

第二，秦汉时期角力的艺术化阶段。

自秦始皇统一中国，“讲武之礼罢，为角抵”（见宋·陈傅良《历代兵制》）。角力在战国时代便开始与音乐、歌舞相结合，逐渐成为综合性的观赏娱乐活动。《汉书·刑法志》说：“春秋之后，灭弱吞小，并为战国，稍增讲武之礼，以为戏乐，用相夸视，而秦更名角抵，先王之礼没于淫乐中矣。”西汉司马迁在《史记·李斯列传》中记载了秦二世在甘泉宫“作觝抵优俳之观”，这是现能看到的最早有关角力艺术化的记载。《角力记》作者说：“西汉作角抵戏，皆其始也。”这指出了角抵戏是从先秦相搏发展而来的。这时期的角力已演变为角抵戏中的一个项目。西汉时角抵戏成为汇集各项技艺包括歌舞、音乐、武术、杂技、幻术等的综合性名称，故角抵戏到东汉又称作“百戏”。角抵戏至汉武帝时期“则盛行矣”。《汉书·武帝纪》说：“元封三年春，作角抵戏，三百里内皆（来）观。”元封六年“夏，京师民观角抵于上林平乐馆。”由于统治阶级戏乐过度，游幸无节，正当的体育项目被丑化歪曲了，最后迫于舆论，统治阶级也不得不有所收敛。《汉武故事》中讲到汉初刘邦曾废角抵戏。《汉书·禹贡传》中讲到汉元帝罢角抵诸戏，正是这种情况的反映。西汉时“角抵”指“戏”（技艺表演）是很清楚的。汉以后，角抵与角力便混言了。这时期真正继承先秦角力的，是手搏。西汉已有此名，《史记·律书》说：“夏桀、殷纣，手搏豺

狼，足追四马，勇非微也。”手搏即《角力记》中所说的“徒搏”。作者指出汉时手搏就是相搏。《角力记》引东汉刘熙《释名》云：“搏，博也，四指广博亦以击之也。”东汉末《通俗文》：“争倒曰相搏。”作者说其特点是“始举手击要，终在扑也。”湖北江陵县的秦墓中出土的木篋上的手搏图和河北密县的汉墓的壁画中的“手搏图”，都形象地描绘了当时手搏的场面。《汉书·甘延寿传》说“试弁，为期门，以材力爱幸。”孟康注云：“弁，手搏。”《汉书·哀帝纪·赞》：“雅性不好声色，时览卞射武戏。”苏林注云：“手搏为卞，角力为武戏也。”苏林所指的“角力”即“角抵戏”，非先秦的“相搏”。《汉书·艺文志》还载有“《手搏》六篇”，可见手搏在当时已有一定的发展，在理论上已有专门论述，可惜此书已亡佚，不能见其内容。

第三，隋唐时期角力的专门化阶段。

角力发展到隋唐，实际是沿着汉时两条线索发展过来的。一条是观赏性的角抵。《隋书·炀帝纪》说：大业六年（公元610年）春正月，“丁丑，角抵大戏于端门街。天下奇伎异艺毕集，终月而罢。帝数微服往观之。”这种穷极靡费，耗资亿万的铺张，被《隋书·音乐志》称作“大列炬火，光烛天地，百戏之盛，振古无比”，这是汉朝角抵戏的余风。另一条是竞技性的手搏。作者引曹丕《典论·自序》：“奋威邓展有手臂能空手入白刃。”此在西汉时司马迁《报任安书》中已见：“更张空拳冒白刃，北向

争死敌者。”可见汉时的手搏在技巧上又有所提高。自东汉时期末期，魏晋南北朝时局动乱，不可能出现象汉武帝那样的角抵盛会，但由于南北文化的交流，角力在民间还是继续开展着，出现了许多不同的名目。在《角力记》中，我们可以看到晋有“相扑”、“校力”；宋有“拍张”；隋有“角力”等。三国后期还出现过“武艺”的名称^②。这说明角力根据自己的特点向专门化运动项目方面有所发展。到唐朝，象《隋书·柳彧传》和《隋书·炀帝纪》中所记载的那种场面不多见了，更多出现的是《角力记》中所记载的蜀都群众观看相扑的场面。此时统治者也从观赏热烈歌舞的声色转向追求剧烈决斗的刺激。唐朝宫廷中那种“碎首折臂”的竞技，正是这种情绪的表现。在唐时也有“相扑”一词，唐张文规《吴兴杂录》、赵璘《因话录》和释道宣《续高僧传》等都曾提到。《旧唐书》中所记“角抵”事，其实就是相扑，故司马光在《资治通鉴》中大多改为“手搏”。“手搏”在唐时又称“手拳”（见《汉书》颜师古注）。自齐、隋等朝宫廷中“角抵队”的设置（见《隋书·礼仪志七》），到本书提及的中唐“相扑朋”这种专业组织的产生，和出现一些象蒙万赢这样终身以角力为职业的角抵人，正标志着角力向专门化发展进了一大步，为后世相扑的定型打下

^②《江表传》说，吴末帝孙皓夺冯纯妻，大有宠，“使尚方以金作华燧、步摇、假髻以千数。令宫人著以相扑，朝成夕败，辄出更作。”（见《三国志·卷五十》裴松之注引）《三国志·卷四十·刘封传》：“时封年二十余，有武艺，气力过人。”“校力”、“拍张”见本书。

了基础。

宋元明清时期的角力，作者不可能去论述。但从现有的史料来看，这时期角力从技巧、规则等方面，日臻完善，并吸收了武术、气硬功等方面的长处，成为自具一格的竞技项目。这时期的角力处于全面提高的阶段。

作者在论述先秦到五代的角力发展过程中，很注意角力的社会性、人民性和实战性。

角力的社会性，表现在角力在社会上的地位和人们对角力的崇尚。在《角力记》中我们可以看到，从君王到平民，从民间到宫廷，都有角力活动，普遍爱好角力的许多事实，说明不仅民间“相结伴为相撻之戏”，而象帝王大臣中也有喜欢观看欣赏的，象后唐庄宗也“自能此戏”，到唐中期出现“相扑朋”的专业组织，可见当时的规模，原来官家的角抵艺人由于社会的动荡而散入各地，这对角力技艺的广泛交流和提高也起一定的作用。

角力的人民性，表现在角力在民间的普遍流行，与民间节日紧密地结合在一起，成为民间节日的传统内容之一。“荆楚之间，五月盛集，水嬉则竞渡，街坊则相撻为乐”。隋时“都邑百姓，每至正月十五日，作角抵戏”。唐时，在寒食节“游于郊外，蹴鞠、角力”，“七月中元节，俗好角力相扑”。直到五代，蜀都相扑之风，从正月上元开始，直到五月方罢。这种风俗广泛地流传于北至黄河流域，南至长江流域，几及全国。人们用角力活动

来丰富自己的文娱生活，增强自己的身心健康。

角力来自民间，来自人民生活，尽管角力在有些时候被一些士大夫贬为“下技”（见王隐《晋书》），但它始终紧紧地为现实服务，表现出自己的特色。虽然统治者对角力也爱好，然而这种爱好与民间百姓的爱好是有所不同的。唐代一些君主日夜沉溺在角抵等戏乐中，有时造成角抵者碎首折臂，而角力在民间则作为增强健康的体育活动，“逐处而出”形成了朝气蓬勃的生动场面。角力产生于民间，也只有在民间才能得到健康发展。

角力的实战性，表现在角力实战能力的提高和技巧的完善。角力不仅能驱赶“秋瘴气”对人体的侵害，健身强志，同时又是卫国防身的手段之一。仗义行侠固是侠士豪杰所敬慕，卫国保民则为百姓群众所歌颂。象作者在本书提到的：隋文帝时的法通为振国威，击败西番道人；唐时邢州角抵者沉着对付，计拽蛮兵；唐郝惟谅仗义为弱女鬼魂迁葬；麻衣掌盖者巨掌猛拍管万敌；新妇壮勇无敌，力争自身地位平等。这些人与事，都生动地说明了这一点。作者在论述角力的实战功用的同时，给角力以道德的标准，发扬了我国古代体育的优良传统。

总之，《角力记》从理论上总结了自先秦以来的角力运动。纵的方面，研究了角力发展的来龙去脉；横的方面，研究了角力在民间的广泛流传。作者站在人民群众的立场上大胆地肯定角力、赞美角力、提倡角力、研究角力，从理论上完善角力。

二

《角力记》在我国古代体育发展史上是起了一定作用的。《通志略》、《宋史》、《国史经籍志》等名著都著录了它,可见《角力记》在当时的意义和价值。《角力记》的贡献就在于:

第一,在内容上,作者指出角力不仅使人们“远怯懦,成壮夫”,“能斗敌”,并且又是“兵阵之权舆,争竞之萌渐”,历史悠久。故把角力独篇论述,强调了角力的独特性和在社会上与人们的密切关系,划清了角力的定义,确定了角力的名目,全面地对角力的产生、发展作了系统性的研究和归纳,这是前无古人的。

第二,在观点上,作者热情地肯定了角力在社会上的作用,突出了角力的社会性、人民性和实战性,表现了角力的卫国健身的勇武精神和传统的武德观念,作者冲破了儒家的观点,大胆地给角力以公正的评论,这是了不起的,是进步的。他充满感情地预言:“惟力也,岿然独存!”事实上角力几千年来的发展也证实了这种预言。

第三,在方法上,作者客观地通过实例,从民俗的崇尚、社会的发展、人们的才智的发达、地理环境的影响等方面对角力的产生和发展纵横壮阔地进行了全面的论述,显得更为深刻,具有一定的科学性。

第四,在体例上,作者以史话形式,用一件件生动的事件来说明,使体育故事富有文学色彩,同时与其它

学科密切地联系起来，更富有说服力，史、论相互映衬，既是体育史的论著，又是体育文学的读物。我们不论从体育角度或者从文学角度来看，《角力记》具有鲜明的独特风格，表现出我国古代体育论著的特有风貌，这些都是很值得我们重视和继承的。

《角力记》在我国古代体育发展史上是独一无二的传世之作，为我们提供了我国古代某些体育活动发展的史实和理论，在一千年以后的今天，《角力记》仍具有宝贵的史料价值和一定的现实意义。

三

《角力记》收在商务印书馆编辑的《丛书集成初编》中。题为“宋·调露子撰”，并说：“据《琳琅秘室丛书》排印。”《琳琅秘室丛书》系清朝咸丰三年（公元1853年）仁和（现杭州）胡珽（公元1822～1861年，字心耘）以家藏宋元旧本和他自己所续得善本编辑印行，凡四集，三十种。原书错误的地方，编者撰《校勘记》订正；木活字版有排错的，则另附《校讎》，后因战乱而散失。光绪十四年（公元1888年）会稽（现绍兴）董金鉴又用木活字翻印，并撰有《续校》，重以问世，次年重印时又作《补校》。《角力记》见该丛书第四集，附在《九贤秘典》（一卷）之后。书前解题说：“《九贤秘典》一卷，《角力记》一卷，吴枚庵手抄本，徐稼甫藏书。”并说：“《九贤秘典》不著撰人名氏，《角力记》题调露子撰，亦不知何许人，书中备行年方略，颇为简要。《读书敏求记》著录

《秘典》；郑樵《通志略》载《角力记》，皆不云谁作，大约宋初人所为。惜旧钞多讹，相沿已久，无由订正也。”

宋郑樵《通志略·艺文七》云：“《角力记》一卷。”作者把此书归入“杂戏”一类。《宋史·艺文志·卷五》：“调露子：《角力记》一卷。”作者把它归入“小说类”。明焦竑《国史经籍志·卷四下·艺术家》亦收录此书，归入“杂戏”一类。考之本书记事内容以五代为止。据文中讲到李煜事，李煜于公元961年即位，而赵匡胤已于公元960年建都开封，国号为宋。可见说本书作者调露子为“宋初人”是可信的。

《角力记》在清之前未见镂版，但宋元间已有流传，故《通志略》和《宋史》均录之。至明武宗时，无锡藏书家姚咨于正德辛巳（公元1521年）在江阴偶抄得《角力记》一卷，抄后置诸书篋越三十五年。生活在嘉靖、万历年间的焦竑（公元1540～1620年），在撰写《国史经籍志》时亦曾见到此书。清乾隆丙午（公元1786年）吴县著名藏书家吴翌凤其友人从广陵马氏得到此书，吴氏看到此书时，“但转辗传写，舛误几不可读”。又经过整整三十年，嘉庆乙亥（公元1815年）吴氏手抄本散入“师德堂”书坊，为吴县著名藏书家黄丕烈购得，后为徐稼甫之父所收藏。至清咸丰癸丑（公元1853年）徐稼甫略加整理，由胡珽辑入《琳琅秘室丛书》。我们今天看到的版本，就是据吴翌凤手抄本翻印的木活字排印本。

调露子真名实姓和行年待考。据本书所见事大都发生在江南。又多记南方风俗；此书自宋之后一直辗转

流传于江阴、广陵（今扬州）、吴县（今苏州）等地；本书所录的《题墙上画相扑》一诗亦是“吴人顾著作”，我疑作者该是江南吴地人，或者是长期生活在吴地，对江南风土人情、角力概况比较熟悉的人。

本书“序”中说：“顷于市货故纸束中得古之杂说，……愚居间，遂加润之以故事，演成斯记。”可知作者是一个落魄的失意文人，生活在社会底层，平时比较注意有关角力等方面史料的搜集，对角力也有相当的爱好和研究。

作者是把《角力记》作为抒发自己不得志的情怀来著述的，否则，既然是角力的专著，在序言中又何必发出那样的感慨？又何必把儒家的道德仁义、忠孝和角力扯在一起呢？又何必一再申明此著作不是杂家斯文之类，亦非出于稗官之俦？

四

《角力记》问世至今尚无有人给予认真而全面的校勘和注释，这不能不说是一件憾事。继承祖国优秀的文化遗产，不仅要翻印它，更重要的是对它进行系统而认真的整理和研究。在现代一些体育史论著中，对《角力记》的引文和解释，错误是比较普遍的。有的对《角力记》原文引用的错误甚至达到了相当严重的程度。鉴于这种情况，我感到有必要对《角力记》进行校勘、注释，力图把《角力记》整理出一个可靠的版本，并给予准确的注释，借以引起有关学者对某些问题的注意和重视。

本书校注，采用《丛书集成初编》本为底本，以有关典籍善本来校勘（一般取当前出版的通行本），《丛书集成初编》本断句错误较多，今予以重新标点。校文以方括号别之，列于原字之后，原错字，加圆括号为记（即：凡遇原文中有圆括号的字不需读了，有方括号的字要读）。校记在注文中；注释文字均列于每段原文之后。注，注明出处；释，释义、串讲，有的采用直译。

当然，由于本人学识水平有限，校注中肯定错误不少，敬请体育史学界的前辈、专家和读者指正。

翁士勋